

证券代码：603409

证券简称：汇通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2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6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3,150.7704万股，发行价格为24.1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76,185.63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8,329.59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7,856.04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5年2月2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230Z0022号）。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2月27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76,185.63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8,329.59
二、募集资金净额	67,856.04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0
本年度使用金额	33,258.80
暂时补流金额	0

现金管理金额	27,9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19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99.52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7,096.5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资金。

公司已于2025年2月与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行营业部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数字化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海川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芜湖金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安庆金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福州金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大连金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其中芜湖金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88782450900），已于2025年7月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2025年6月30日、2025年7月16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汽车车轮总成分装项目之合肥长丰项目”变更为“年产70万套汽车造型部件、NVH声学产品及350万只车轮分装项目”。变更后项目实施主体为安庆

金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28日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8112301012801114546），已于2025年8月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政务区支行（账号551903271110008）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行（账号8112301011501071921）已经注销，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已相应终止外，其余《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2月27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79780180918	3,460.31	使用中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瑶海支行	178280181394	3,158.65	使用中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政务区支行	551903271110008	-	已销户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滨湖支行	8112301012401063825	408.58	使用中
合肥海川汽车零部件系统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行	8112301012501071878	-	使用中
合肥金兑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行	8112301011501071921	-	已销户
安庆海川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行	8112301012401071827	24.52	使用中
芜湖金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龙山支行	188782450900	-	使用中
安庆金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行	8112301012801114546	44.52	使用中
合计			7,096.5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

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2月27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2,244.72万元，其中：汽车车轮总成分装项目1,903.02万元，数字化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341.70万元；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623.35万元（不含增值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230Z1143号）。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金额合计人民币2,868.07万元。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2月27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 预先投入 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 议通过日 期
汽车车轮总成分装项目					2025年4 月16日
其中：安庆项目	1,900.00	349.64	349.64	2025年5月8日	
合肥新桥项目	2,200.00	1,553.38	1,553.38	2025年5月8日	
数字化及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8,000.00	341.70	341.70	2025年5月8日	
发行费用	/	623.35	623.35	2025年5月9日	
合计	/	2,868.07	2,868.07	/	/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

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2月27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30,000.00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	2025年3月13日	2026年3月12日	2025年3月13日

2025年度，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2月27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汇通控股	中国银行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5.3.20	2025.9.20	2025.9.20	-	1.05-2.6	131.07
汇通控股	中国银行合肥瑶海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5.3.20	2025.9.20	2025.9.20	-	1.05-2.6	91.75
汇通控股	中国银行合肥瑶海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100.00	2025.3.20	2025.9.17	2025.9.17	-	0.85-2.99	60.79
汇通控股	中国银行合肥瑶海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0.00	2025.3.20	2025.9.15	2025.9.15	-	0.84-2.98	16.07
汇通控股	中国银行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00.00	2025.5.8	2025.11.8	2025.11.8	-	1.05-2.18	53.85
汇通控股	中国银行合肥瑶海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0.00	2025.9.18	2026.3.9	/	3,900.00	0.6-2.63	-
汇通控股	中国银行合肥瑶海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100.00	2025.9.19	2026.3.11	/	4,100.00	0.59-2.64	-
汇通控股	中国银行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5.9.24	2026.3.12	/	10,000.00	0.6-2.13	-
汇通控股	中国银行合肥瑶海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5.9.24	2026.3.12	/	5,000.00	0.6-2.13	-
汇通控股	中国银行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00.00	2025.11.11	2026.3.12	/	4,900.00	0.6-2.09	-
			合计	57,800.00				27,900.00		353.53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6]230Z0762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汇通控股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汇通控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汇通控股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 年 2 月 27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258.8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258.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4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9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饰件扩产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年产 70 万套汽车造型部件、NVH 声学产品及 350 万只车轮分装项目	28,717.51	25,217.51	25,217.51	1,465.36	1,465.36	-23,752.15	5.81	2027 年 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汽车车	生产		1,900.00	1,900.00	1,900.00	1,764.84	1,764.84	-135.16	92.89	2027 年 2	不适	不适	否

轮总成 分装项目 (安庆 项目)	建设										月	用	用	
汽车车 轮总成 分装项目 (合肥 新桥项目)	生产 建设		2,200.00	2,200.00	2,200.00	1,913.13	1,913.13	-286.87	86.96	2027年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汽车车 轮总成 分装项目 (合肥 长丰项目)	生产 建设	年产70万 套汽车造型 部件、NVH 声学产品及 350万只车 轮分装项目	1,900.00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年产70 万套汽 车造型 部件、 NVH声 学产品 及350 万只车 轮分装 项目	生产 建设		-	5,400.00	5,400.00	1,855.50	1,855.50	-3,544.50	34.36	2026年 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字化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8,000.00	8,000.00	8,000.00	1,118.65	1,118.65	-6,881.35	13.98	2028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25,138.53	25,138.53	25,138.53	25,141.33	25,141.33	2.80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7,856.04	67,856.04	67,856.04	33,258.80	33,258.80	-34,597.2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年产70万套汽车造型部件、NVH声学产品及350万只车轮分装项目”原计划于2025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进入安装调试阶段，但是根据合同约定，部分工程、设备款未到合同约定支付时间，公司有部分尾款尚未支付。为了确保项目建设质量和项目效益，安全合理地运用资金，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要求，经公司谨慎研究，本着对股东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公司决定将“年产70万套汽车造型部件、NVH声学产品及350万只车轮分装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5年12月延期至2026年12月。公司已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数字化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海川汽车部件系统有限公司、芜湖金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安庆金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福州金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大连金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数字化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变更为“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徽省安庆市经开区、福建省闽侯县”。</p>											

	青口镇东南大道2号、辽宁省大连保税区”。详见公司2025年4月18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募投项目性质包括:“生产建设”,“研发项目”,“运营管理”,“投资并购”,“补流”,“还贷”,“回购公司股份”,“其他”;“其他”类型,应当注释说明。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 年 2 月 27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年产 70 万套汽车造型部件、NVH 声学产品及 350 万只车轮分装项目	汽车车轮总成分装项目之合肥长丰项目	生产建设	安庆金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安徽省安庆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1,900.00	5,400.00	1,855.50	1,855.50	34.36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7 月 16 日
	汽车饰件扩产建设项目				3,5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1 月 20 日

合计	5,400.00	5,400.00	1,855.50	1,855.50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汽车车轮总成分装项目之合肥长丰项目”基于当时公司发展趋势前瞻判断、在公司经营内外部特定环境下做出的决策。随着配套客户对相关业务的调整，公司合肥地区现有车轮分装产能已满足合肥地区主机厂订单需求，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股东利益，在充分考虑自身发展情况和市场环境基础上，公司经审慎研究，拟将募投项目“汽车车轮总成分装项目之合肥长丰项目”尚未使用的 1,900 万元用于“年产 70 万套汽车造型部件、NVH 声学产品及 350 万只车轮分装项目”。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 年 7 月 16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p> <p>“汽车饰件扩产建设项目”正处于建筑施工阶段，后期投入的募集资金暂时尚未使用，通过调剂部分未使用资金支援更为迫切的项目建设，可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次募集项目变更系公司根据市场变化、权衡各项目轻重缓急等因素对投资节奏所做的必要调整。为适应市场需要，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公司需在安庆加快布局配套产能，保障对客户的供应能力，“年产 70 万套汽车造型部件、NVH 声学产品及 350 万只车轮分装项目”的建设对资金的需求更为迫切。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6 年 1 月 20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